

## 國立清華大學 102（一）課程大綱

|         |                   |    |          |      |  |
|---------|-------------------|----|----------|------|--|
| 科 號     | PHIL501200        | 學分 | 2        | 人數限制 |  |
| 科目中文名稱  | 書報討論二             | 教室 | 人社院 A306 |      |  |
| 科目英文名稱  | Seminar II        |    |          |      |  |
| 任 課 教 師 | 鄭喜恆               |    |          |      |  |
| 上 課 時 間 | 星期三 15:30 - 18:20 |    |          |      |  |

### 一、 課程說明：

本課程是提供給哲學研究所碩二同學的必修課，目的是讓同學把自己研讀與論文相關的文獻時所獲得的心得和遇到的困難，和同學們分享並進行討論，一方面訓練表達、傾聽與論辯的能力，一方面透過彼此在思想上的激盪與交鋒，開拓自己的視野並相互支援，使得彼此對論文相關問題能有更進一步的思考。學生應當認真地閱讀文獻，並學習如何整理與表達自己的思路、釐清論文牽涉到的一些概念、諦聽別人所提的問題，並嘗試予以回應。藉由此一訓練，一方面希望培養同學提問題、作評論的能力，另一方面也希望開拓同學對不同哲學問題的興趣與理解力，而不僅僅侷限在一己所關注的論文題目而已。

### 二、 教學方式：

每週安排兩場次；在每場次中，由一位同學報告，另外一位同學進行評論。每場次約 80 分鐘，其中報告佔 40 分鐘，評論則佔 10 分鐘，其餘約半小時供報告者回答評論、以及師生針對相關論題展開自由討論。報告者必須在報告前一週，就將相關的原文資料分發給老師與同學。此外，報告者必須準備一份報告綱要，其中包含原文資料重要段落之中文翻譯（翻譯部分中文字數約 800-1,000 字；須將所翻譯的英文或德文原文先行分段打字，並將中譯附於每段之後，方便查對），最晚在報告前兩天將這兩份資料以 E-mail 發給班上師生。

同學們的報告必須有問題意識，並且清楚表述所試圖處理的問題。報告者應先行勾勒其報告內容之結構，並且盡量以自己的話語來表述相關的論題、闡釋概念、建構論證、鋪陳理路之發展、或提出一己的批評。評論者必須先行閱讀報告者所給的原文資料，細心聆聽同學的報告，然後提出一己之評論，包括種種疑問、批評與補充。

在期末最後幾次上課時，每位同學須根據自己已研讀之與論文相關的文獻，擬定論文計畫書來進行報告，並且將會邀請哲學所的老師們出席指導。目的在讓同學學習如何寫作碩士論文大綱；表現良好的同學將有機會能夠在短時間內提出正式的碩士論文大綱，而開始碩士論文的寫作。

### 三、 成績考核：

課堂報告：70%；評論：20%；課堂參與：10%。